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3-011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3月21日在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香年广场A栋803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17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五奎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陕西拓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拓日”）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以下简称“农信社”）申请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以及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董事会同意陕西拓日向农信社申请人民币叁亿伍仟万元的项目贷款额度以及向北京银行申请人民币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为陕西拓日向农信社申请项目贷款额度以及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分别提供担保。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2日